

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张杰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09,5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352,650,373 股，下同）的 0.031%；董事赵宏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56,6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016%；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程谷成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37,5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011%。上述股份来源于股权激励及集中竞价交易取得的股份，均为无限售流通股。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张杰先生、赵宏伟先生和程谷成先生计划在履行减持股份预先披露义务的十五个交易日后，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其中：张杰先生计划减持不超过 27,375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008%；赵宏伟先生计划减持不超过 14,15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004%；程谷成先生计划减持不超过 9,375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003%。减持价格按照市场价格确定，且不低于公司股票的发行价（若计划减持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拟减持股份数量和减持价格将相应进行调整）。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张杰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其他： /	
持股数量	109,500股	

持股比例	0.031%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股权激励取得：109,500股

股东名称	赵宏伟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其他：/	
持股数量	56,600股	
持股比例	0.016%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100股 股权激励取得：56,500股	

股东名称	程谷成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其他：/	
持股数量	37,500股	
持股比例	0.011%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股权激励取得：37,5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张杰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27,375 股
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008%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27,375 股
减持期间	2026 年 5 月 21 日~2026 年 8 月 20 日
拟减持股份来源	股权激励取得

拟减持原因	股东个人资金需求
-------	----------

股东名称	赵宏伟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14,150 股
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004%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14,150 股
减持期间	2026 年 5 月 21 日~2026 年 8 月 20 日
拟减持股份来源	股权激励取得
拟减持原因	股东个人资金需求

股东名称	程谷成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9,375 股
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003%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9,375 股
减持期间	2026 年 5 月 21 日~2026 年 8 月 20 日
拟减持股份来源	股权激励取得
拟减持原因	股东个人资金需求

预披露期间，若公司股票发生停牌情形的，实际开始减持的时间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董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上述股东不存在《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减持的情形。

三、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减持计划系张杰先生、赵宏伟先生和程谷成先生根据其个人资金需求自主作出的决定。在减持期间内，张杰先生、赵宏伟先生和程谷成先生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减持计划，减持的时间、数量和价格等均存在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张杰先生、赵宏伟先生和程谷成先生均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三)其他风险提示

张杰先生、赵宏伟先生和程谷成先生的减持行为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针对本次减持公司股份的实际情况和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